

A股代码：601238
H股代码：02238
债券代码：122243

A股简称：广汽集团
H股简称：广汽集团
债券简称：12 广汽 02

公告编号：临2022-075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 29 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或“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 29 次会议于 2022 年 11 月 21 日（星期一）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应参与表决董事 11 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11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 A 股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行权与解除限售相关事项的议案》。主要内容如下：

1. 因 2021 年利润分配和 2022 年中期利润分配，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 9.78 元/份调整为 9.55 元/份；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 4.79 元/股调整为 4.56 元/股；

2. 因激励对象发生异动，注销股票期权 14,462,142.00 份，调整后股票期权剩余数量为 87,639,188.00 份；回购并注销限制性股票 7,349,992.00 股，调整后限制性股票剩余数量为 94,751,338.00 股；本次调整后股票期权授予人数从 2,872 人调整为 2,544 人，限制性股票授予人数从 2,872 人调整为 2,665 人；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根据激励对象触发回购注销条件的情形不同，回购价格分别为 4.56 元/股和 4.67172 元/股（加同期存款利息），累计回购资金预计为 33,884,659.18 元（激励对象实际收到资金精确到分）。

3. 股票期权第 1 个行权期和限制性股票第 1 个限售期解除限售的业绩条件达成，其中股票期权第 1 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为 35,556,187.00 份，限制性股票第 1 个限售期解除限售的数量为 38,401,047.00 股。股票期权行权及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不会对公司股权结构产生重大影响，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会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4. 公司根据业务规则将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自主行权及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相关事宜，具体安排待获准后另行公告。

表决结果：冯兴亚、陈茂善董事作为激励计划的受益人，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经其他 9 名非关联董事表决，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21 日